

玉溪大红山矿业有限公司平安尾矿库

建设项目

公众参与调查说明



建设单位：玉溪大红山矿业有限公司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3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3
2.2 公开方式.....	3
2.2.1 网络.....	3
2.2.2 其他.....	4
2.3 公众参与情况.....	4
2.4 公众参与情况.....	4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5
3.1 公开内容及日期.....	5
3.2 公示方式.....	5
3.2.1 网络.....	5
3.2.2 报纸.....	6
3.2.3 张贴.....	8
3.2.4 其他.....	9
3.3 查询情况.....	12
3.4 公众提出意见的情况.....	12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3
5 报批前公开情况	14
诚信承诺	15

1 概述

大红山铜、铁矿作为云南省的重要矿山，目前两矿尾矿均排入龙都尾矿库，龙都尾矿库由原易门矿务局大红山铜矿和昆钢大红山铁矿共同投资建设，于上世纪 90 年代完成设计，1997 年 7 月建成投入使用，设计按两矿尾矿共同入库进行排尾。龙都尾矿库由于当时铜、铁两矿的建设投产时间不同，尾矿库初期由大红山铜矿单独使用，5 年后大红山铁矿投产，两矿选矿厂所排尾矿开始同时排入尾矿库。

尾矿库汇水面积 28.33km^2 ，前期采用井管排洪，1997 年 7 月以前库内已建成 $d \times H = 4.5\text{m} \times 15\text{m} \sim 21\text{m}$ 钢筋砼框架式排水井 4 座。钢筋砼圆形排水管 $D \times \delta = 2.0\text{m} \times 0.3 \sim 0.5\text{m}$ ，长 2520m。尾矿库采用中线法后，排洪设施为建设完成的排水井（13#、14#、15#、16#）+二期排洪支隧洞的型式。现状 13#排水井已经封堵，14#排水井正在进水，其余两座尚未启用，16#排水井井架顶部标高为 +731.0m。

大红山铜、铁两矿各选厂所排尾矿经泵送至 865m 标高结合池后采用自流沟输送进入尾矿加压泵站一侧矿浆池进行混合后，由渣浆泵将尾矿加压输送至龙都尾矿库坝前旋流分级站，通过旋流分级器组和配套输送管道完成粗、细尾矿的分级及溢流排放。

2014 年，受到铜、铁两矿选矿工艺调整及部分尾矿井下充填的影响，入库尾矿颗粒粒度变细，粗尾矿量减少，尾矿坝开始逐年采用废石填筑外坡补充粗尾矿不足量。尾矿堆积坝外坝坡标高 650.0m 以下，外坝坡调整为废石筑坝，标高 650.0m 以上仍采用中线法分级粗砂堆坝，保证了坝体的安全稳定性。

截至 2023 年 2 月底，龙都尾矿库堆积坝顶标高 697.5m，坝前滩顶标高已堆至 695.0m，距离堆坝标高 700.0m 仅余 2.5m 高度。根据铜、铁两矿现已探明的各矿段资源量和提供的年计划入库尾矿排放量，经测算，尾矿库剩余有效库容所能配套的服务年限已不足 1.5 年。虽然目前已委托昆明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股份公司开展龙都尾矿库续用工程的设计，但由于受到“严禁新建“头顶库”、总坝高超过 200 米的尾矿库”的国家现行相关政策限制。为确保尾矿库建设的合法、合规性，同时最大限度充分利用现有库型条件增大库容，最终确定续用堆坝标高范围 700.0m~722.0m，尾矿库的总坝高 198m。该续用工程的实施，尾矿库从堆坝标高 700.0m 开始继续使用至设计最终堆坝标高 722.0m 时，尾矿库全库容

14234 万 m^3 ，总坝高 198m，尾矿库设计等别为二等。其中，堆坝标高 700.0m~722.0m 区间，新增库容 4723 万 m^3 ，有效库容 4050 万 m^3 ，按目前大红山铜、铁两矿的尾矿排放规模，在不增加尾矿量的前提下，龙都尾矿库服务年限为 6 年；在“大红山选矿扩能节能技术改造项目”完成（约 2024 年完成并投入使用）的条件下，龙都尾矿库服务年限不足 5 年。结合现已探明资源量和年计划入库尾矿排放规模，续用后尾矿库库容仍然不能满足矿山的生产要求，因此新建平安尾矿库已经关乎大红山铜、铁两矿今后的正常生产乃至持续发展，因此时间上迫在眉睫、刻不容缓。

为此，建设单位玉溪大红山矿业有限公司委托昆明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股份公司编制了《玉溪大红山矿业有限公司平安尾矿库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对尾矿库拟选厂址进行比选，最终确定于云南省玉溪市新平县漠沙镇平安村委会建设平安尾矿库，尾矿库范围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01^{\circ} 42' 03.7187''$ 、北纬 $23^{\circ} 59' 31.8722''$ 。项目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取得了新平县发展和改革局下发的《云南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代码：2405-530427-04-01-530564；总投资为 141507.7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尾矿库一座，涉及用地约 3630 亩，尾矿库设计总坝高 150m，设计总库容约 9851 万 m^3 ，为二等库。拟建平安尾矿库主要由尾矿设施、尾矿输送系统、尾矿回水系统和相关辅助设施构成，其中尾矿设施为：初期坝、拦砂坝、截渗坝、渗水收集池、排洪系统（库内及库外排洪设施）、监测设施、办公管理站、辅助设施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的有关规定，本项目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的有关规定，项目属于“七、有色金属矿采选业 09—常用有色金属矿采选 091”中的“全部（含新建或扩建的独立尾矿库；不含单独的矿石破碎、集运；不含矿区修复治理工程）”类别，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受玉溪大红山矿业有限公司的委托，我单位（云南博曦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承担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工作，并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踏勘。经过现场踏勘，收集相关资料后，编制完成了《玉溪大红山矿业有限公司平安尾矿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供建设单位上报审批。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环保部令[2018]第4号）第九条规定：“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10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以下统称网络平台）对相关信息进行公示，并征求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2024年06月21日，我公司委托环评单位（云南博曦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我公司于2024年06月24日在新平县人民政府网站

（<http://www.xinping.gov.cn/xpxzfxgk/hjbhlyggqsydwxxgk/20240624/1538841.htm>

1) 对项目进行了公示，公示内容为：

- （1）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
- （2）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 （3）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 （4）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
- （5）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 （6）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我公司于2023年06月24日在新平县人民政府网站对项目进行了公示，公示链接为

<http://www.xinping.gov.cn/xpxzfxgk/hjbhlyggqsydwxxgk/20240624/1538841.html>,

第一次网络公示公示图片如下图1：



图1 第一次网络公示截图

2.2.2 其他

无

2.3 公众参与情况

无

2.4 公众参与情况

在第一次网络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及环评单位未收到反馈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024年08月28日，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毕。根据2019年1月1日起实施的生态环境部《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的要求，为便于公众了解项目情况，听取公众意见，征求公众意见范围为嘎洒镇人民政府、漠沙镇人民政府、平安村委会、峨德村委会、白糯革、且书壳相关个人，公示期为2024年08月28日~2024年09月11日（公示时间10个工作日），公示信息内容为：

（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2）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3）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4）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5）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在第二次公示期间，于2024年08月30日、2024年09月03日分别在《云南信息报》上进行了2次公示。同时在项目所在地嘎洒镇人民政府、漠沙镇人民政府、平安村委会、峨德村委会、白糯革、且书壳公示栏对项目信息进行粘贴公示。

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及时间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2019年1月1日起施行）第十条规定的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我单位于2024年08月28日~2024年09月11日在新平县人民政府网站上进行公示，该项目公众参与信息第二次公示，持续公开10个工作日，公示链接为：

<http://www.xinping.gov.cn/xpxzfxgk/hjbhlyggqsydwxxgk/20240828/1551961.html>,

网站公示截图详见图2。新平县人民政府网站为公众普遍可以查询的网站，故本次征求意见稿公示符合《公众参与管理办法》（2019年1月1日施行）第十一条的规定。



图2 第二次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

该项目环评报告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毕后，在网站公示的同时，我单位于2024年08月30日、2024年09月03日分别在《云南信息报》上进行了2次公示，公众参与信息公示（图3、图4），《云南信息报》是当地居民常见的主要报纸之一，本次公示选取的报纸为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本次报纸公示符合《公众参与管理办法》（2019年1月1日施行）第十一条的规定。

2024年8月30日 星期五
编辑: 万端端 毛建伟 版式: 杜磊 校对: 阿恩海

青同比下降 12.64%

昆明市泰龙商贸有限公司遗失中国建设银行昆明佳华广场支行(账号: 53001895436950776529)预留的公章一枚, 声明作废。

镇雄雄众农业庄园专业合作社遗失镇雄县农村信用合作社联社微机信用证(账号: 7600032628833012)预留的财务专用章、邓平私章、谭德私章, 登报作废。

云南艺牌广告有限公司遗失云南昆明官渡古镇支行(账号: 332021010000328445)预留的公章(编码: 5301000281179), 登报作废。

杨保玉拥有坐落于安宁市大田新区金色时代1栋2楼14号商铺, 因遗失《房屋所有权证》证号: 安编 201300033号, 编号: 00091033号, 特声明作废。对此房屋有争议者, 请于60日内到不动产登记中心申报。

安宁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2024年8月29日

杨保玉拥有坐落于安宁市大田新区金色时代1栋2楼14号商铺, 因遗失《房屋所有权证》证号: 安编 201300033号, 编号: 00091033号, 特声明作废。对此房屋有争议者, 请于60日内到不动产登记中心申报。

安宁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2024年8月29日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老厂分公司黄茅山背阴山冲尾矿库资源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

为充分合理综合利用黄茅山背阴山冲尾矿库资源, 老厂分公司设计对库区尾矿资源进行回收再选, 配套选厂生产规模, 将堆存的尾矿资源转化为经济优势。现对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相关信息进行公众参与公示, 公示信息如下: 1. 征求公众意见范围: 项目征求居民(个人)公众意见主要集中在个旧市辖区内部各居民、各社会团体。2. 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 项目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 <https://share.weiyun.com/mARAETh>。3.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查阅方式: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文本放置于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老厂分公司安环部, 地址: 云南省红河州个旧市老厂镇; 电子版文本网络查看链接: <https://share.weiyun.com/3CqkV1D>。4. 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电子邮箱: 812985089@qq.com; 联系电话: 13987352287; 传真: 0871-63313269; 邮寄地址: 云南省红河州个旧市老厂镇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老厂分公司; 收件人: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老厂分公司。5. 公示时间: 本次公示自2024年8月23日起, 有效期为10个工作日。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老厂分公司
2024年8月30日

玉溪大红山矿业有限公司平安尾矿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规定, 玉溪大红山矿业有限公司平安尾矿库建设项目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现已征求公众意见, 现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一、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p7Tgg5UvvaIdGMloEP5-g>; 提取码: kxpl。 (2)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玉溪大红山矿业有限公司办公室。二、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项目周边附近的村寨居民, 项目周边有关企业事业单位、组织及利益相关等)。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F2VhlyZCMBc_KZGpNCuA 提取码: 89pc。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在规定的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提交给建设单位。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2024年8月28日起至2024年9月15日止, 共10个工作日。六、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 玉溪大红山矿业有限公司, 地址: 云南省玉溪市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 联系人: 李明武, 电话: 18487114365; 邮箱: 101753378@qq.com。

《云南省第三人民医院拆危重建—云南省职业病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第二次信息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 现将《云南省第三人民医院拆危重建—云南省职业病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有关信息予以第二次公示。

(一)项目概况

建设地点: 昆明市官渡区东大街79号附楼3楼。

图3 第一次报纸公示(2024年08月30日)



图4 第二次报纸公示（2024年09月03日）

3.2.3 张贴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环保部令[2018]第4号）第三十一条规定，本项目可不进行张贴公告。但建设单位为进一步维护项目所在区域居民的知情权，于2024年08月28日~2024年09月11日（公示时间10个工作日）

在项目所在地漠沙镇人民政府、峨德村委会、平安村委会、且书壳、白糯革、二台坡信息公示栏进行了张贴公示：



图 5 漠沙镇人民政府粘贴公示



图 6 峨德村委会粘贴公示



图 7 且书壳粘贴公示



图 8 白糯革粘贴公示



图 9 平安村委会粘贴公示



图 10 二台坡粘贴公示

3.2.4 其他

在第二次公示期间我单位还对项目区附近的村庄的村民进行了走访并发放问卷调查。发放个人公众参与调查表 81 份（调查对象为峨德村、平安村、二台坡、且书壳、他达莫、白糯革、南玉等周边村庄），有效收回 81 份。团体公众

参与调查表发放 7 份（调查对象为嘎洒镇农业农村发展服务中心、新平县漠沙镇平安村委会、新平县漠沙镇人民政府、玉溪矿业有限公司、新平县漠沙镇峨德村民委员会、新平阳铭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新平鸿运潇湘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有效回收 7 份。通过问卷调查，村民无反对意见，均支持本项目的建设。

具体统计结果如下：

表 1 公众参与个人问卷调查结果统计表

调 查 内 容	公众意见	持同类观点人数	占总人数（%）
是否知道项目	知道	52	64.20
	不知道	29	35.80
对项目的了解方式	报纸	0	0.00
	广播电视	0	0.00
	会议	1	1.23
	其他	80	98.77
对项目是否了解	了解	51	62.96
	不了解	8	9.88
	不很了解	22	27.16
本建设项目对当地经济发展	很有利	45	55.56
	有利	32	39.51
	一般	4	4.94
	很不利	0	0.00
本项目对当地居民就业	有利	77	95.06
	一般	4	4.94
	很不利	0	0.00
对建设项目加强环保措施的态度	赞成	80	98.77
	不赞成	0	0.00
	不关心	1	1.23
项目建成后对周围环境空气质量的出影响	影响严重	2	2.47
	有影响	4	4.94
	影响很小	75	92.59
项目建成后对周围水质的影响	影响严重	1	1.23
	有影响	3	3.70
	影响很小	77	95.06
项目建成后边周围生态环境的出影响	影响严重	0	0.00
	有影响	3	3.70
	影响很小	78	96.30
项目建成后噪声对周围居民的影响	影响严重	1	1.23
	有影响	2	2.47

	影响很小	78	96.30
对项目建设的总体态度	非常支持	66	81.48
	支持，但对环境保护要给予高度重视	15	18.52
	随便	0	0.00
	反对	0	0.00

表2 公众参与团体问卷调查结果统计表

调查内容	公众意见	持同类观点人数	占总人数(%)
是否知道项目	知道	6	85.71
	不知道	1	14.29
对项目的了解方式	报纸	0	0.00
	广播电视	0	0.00
	会议	3	42.86
	其他	4	57.14
对项目是否了解	了解	6	85.71
	不了解	1	14.29
	不很了解	0	0.00
本建设项目对当地经济发展	很有利	6	85.71
	有利	1	14.29
	一般	0	0.00
	很不利	0	0.00
本项目对当地居民就业	有利	6	85.71
	一般	1	14.29
	很不利	0	0.00
对建设项目加强环保措施的态度	赞成	7	100.00
	不赞成	0	0.00
	不关心	0	0.00
项目建成后对周围环境空气质量的影响	影响严重	0	0.00
	有影响	0	0.00
	影响很小	7	100.00
项目建成后对周围水质的影响	影响严重	0	0.00
	有影响	0	0.00
	影响很小	7	100.00
项目建成后对周围生态环境的影响	影响严重	0	0.00
	有影响	1	14.29
	影响很小	6	85.71
项目建成后噪声对周围居民的影响	影响严重	0	0.00
	有影响	0	0.00
	影响很小	7	100.00

对项目建设的总体态度	非常支持	5	71.43
	支持，但对环境保护要给予高度重视	2	28.57
	随便	0	0.00
	反对	0	0.00

3.3 查询情况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通过公示内容中的网络连接<https://pan.baidu.com/s/1pz7qgq5U9xafdGMIqEFS-g>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查阅，同时公众可通过电话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建设单位及环评单位索取纸质版报告。公示期间，无公众来对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进行查询，均未收到任何反对项目建设的意见，未见相关公众来。

3.4 公众提出意见的情况

在2024年08月28日~2024年09月11日（公示时间10个工作日）在新平县人民政府、云南信息报、漠沙镇人民政府、峨德村委会、平安村委会、且书壳、白糯革、二台坡信息公示栏粘贴公示及问卷调查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无

本项目在整个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的反馈意见，本次公众参与，未进行公众座谈会、听证

5 报批前公开情况

建设单位于 2024 年 10 月 17 日在新平县人民政府网站对玉溪大红山矿业有限公司平安尾矿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公众参与说明进行报批前公示，公示网站链接为：

<http://www.xinping.gov.cn/xpxzfxxgk/hjbhlyggqsydwxxgk/20241017/1561453.html>;

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



图 11 报批前网络公示截图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玉溪大红山矿业有限公司平安尾矿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玉溪大红山矿业有限公司平安尾矿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玉溪大红山矿业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玉溪大红山矿业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4年09月09日



